安化县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政策解读

一、编制背景

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3号）《湖南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《益阳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》及《安化县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县人民政府要按照职责权限编制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，经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报县委同意，于每年的4月30日之前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，并经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公开。

二、编制过程

2024年2月开始，我局向各乡镇和县直各单位征求意见三次，共收到县城管执法局、县自然资源局等7个部门申报的相关事项17项。3月，我局针对各单位申报的重大决策事项，多次与相关部门进行对接，开展研究与论证，最终8个项目拟纳入县人民政府2024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形成草案。

（三）编制内容

安化县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| 序号 | 决策事项名称 | 承办单位 | 完成时间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全县林地保护方案编制 | 县林业局 | 2024年12月 |
| 2 | 全县自然保护地规划修编 | 县林业局 | 2024年12月 |
| 3 | 安化县“多规合一”村庄规划 | 县自然资源局 | 2024年12月 |
| 4 | 控制性详细规划 | 县自然资源局 | 2024年12月 |
| 5 | 东坪镇行政区划调整方案 | 县民政局 | 2024年12月 |
| 6 | 《安化县地名管理办法》 | 县民政局 | 2024年12月 |
| 7 | 《关于深入推进殡葬改革加强殡葬管理的通告》 | 县民政局 | 2024年12月 |
| 8 | 安化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方案 | 县卫健局 | 2024年12月 |